苗栗縣後龍鎮溪洲國民小學

111 學年度偏遠地區學校及非山非市學校整合計畫代理教師

甄選　第三階段

錄取公告

正取一:F11101 葉○娟

◎成績複查：

如對甄試成績通知有疑慮者，應於考試當日 12 時 30 分以前填寫複查申請書並檢附准考證及複查費每科新台幣壹佰元整，親自向本校申請複查，逾期及程序不合者不予受理。

◎正取人員請於 10/19(三)下午 15 時前到本校報到並簽訂聘約，如逾期未報到簽約者，應註銷應聘資格，並由備取人員中依序遞補。如未收到通知信函請逕至本校查閱。